

檔 號	309 1/1	保存 年限
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函 022 文 收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 承辦人：涂淑釗
 聯絡電話：(02)23510271分機308
 傳真：(02)23517080
 電子郵件：smile626@trade.gov.tw

104
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31號13樓

受文者：台灣製鞋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9日
 發文字號：貿展字第1147000978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如文(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6fSKh)

主旨：檢送114年度臺灣形象展規劃資料(如附件)，敬邀貴單位踴躍報名參展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將延續過去臺灣形象展成果，透過臺灣形象展平台，持續與各國在智慧城市、智慧製造、低碳經濟、農產食品及大健康等產業合作，並與各國進行觀光文化及人才教育等領域雙向交流，洽邀當地龍頭企業前來觀展加深雙邊經貿交流，為臺灣廠商爭取商機及提升參展效益，同時提高我國整體國際形象與能見度。
- 二、114年度臺灣形象展由外貿協會辦理後續徵展事宜，請貴單位持續給予支持並參與展出，請逕洽各展聯絡窗口報名。

經濟
貿易署

秘書長賴奇鳳

組長楊麗玉

專員林麗錦

正本：教育部、環境部、僑務委員會、文化部、交通部觀光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農業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勞動部、經濟部能源署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、經濟部商業發展署、經濟部投資促進司、經濟部產業技術司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

周知會員廠商
 擬請會務組將此訊息

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
全國各地公協會

副本：駐菲律賓代表處經濟組、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、駐馬來西亞代表處經濟組、駐休
士頓辦事處經濟組、本署雙邊貿易一組、雙邊貿易二組（均含附件）、財團法人
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

署長 劉威廉

國際
騎縫章